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科〔2017〕562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互联网+便捷交通”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交通运输局（委）、顺德区国土城建和水利局、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广州、珠海、汕头、惠州市港口（务）局，厅直属各单位，省交通集团、省航运集团、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岭南通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南粤通股份有限公司，各交通运输行业协（学）会，各交通运输职业学院（校）：

现将《广东省交通运输“互联网+便捷交通”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广东省交通运输“互联网+便捷交通”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号）、《广东省“互联网+”行动计划（2015-2020年）》（粤府办〔2015〕53号，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国家发展改革委 交通运输部关于印发〈推进“互联网+便捷交通”促进智能交通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发改基础〔2016〕1681号）有关要求，根据《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智慧交通发展行动计划（2017—2020年）的通知》（交办规划〔2017〕11号）部署，主动适应“互联网+”交通运输新模式和新业态，满足新常态下个性化、多样化、高品质的运输服务需求，全面提升我省交通运输生产、管理和服务效能，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思路

（一）指导思想

按照《行动计划》的总体要求，以推动互联网+便捷交通的新理念、新模式、新业态发展为重点，秉承“融合、变革、开放、创新”的发展理念，大力推进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装备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全面促进互联网与交通运输生产、管理和服务等业务的深度融合，创新交通运输生产组织和服务交付模式，变革交通运输行业治理和宏观决策方式，创造开放包容的交通运输创新创业生态环境，培育更多更具活力的交通运

输服务新产品、新业态，全面提高我省综合交通运输服务品质，当好我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先行官。

（二）发展目标

全面打造 O2O 的客货运输生产和服务新模式，交通公共信息资源全面开放共享，交通运输创新创业蓬勃发展。

——全面推进交通基础设施、运载装备等交通基本要素的数字化、在线化、智能化，交通动态运行监测体系覆盖全省，高速公路重点路段动态监测覆盖率达到 100%，国省干线公路重点路段动态监测覆盖率达到 70%以上，高等级航道重点航段动态监测覆盖率达到 95%。

——全面实现“一卡通行、一票到家”服务，客运联网售票、客票实名制和电子检票，公铁、空地联程售票取得突破，交通电子支付率不低于 80%；全省三级以上客运站和道路客运车辆全部实现 WIFI 覆盖；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管理体系覆盖率达到 60%；高速公路出行信息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高速公路收费站 ETC 覆盖率达到 100%；实现全省公共交通一卡通（岭南通）在全省行政区域内公共交通领域的全面应用和一卡通行。

——“一单到底”多式联运货运服务取得突破；重点物流园区信息互联互通率达到 70%；普通货物运输电子运单覆盖率达到 30%；危险品运输电子运单覆盖率达到 100%。

——基本实现交通运输信息资源的整合与开放，综合交通数据中心数据采集率达到 95%、数据更新率达到 100%；信息资源行业共享率达到 70%以上。

二、重点任务

综合考虑上级工作部署、现状条件、市场需求等因素，至2020年，深化开展“一基三服”四大类共计21项重点工程建设，重点工程实施分工方案详见附表。

（一）互联网+交通设施

统筹考虑行业监管、安全应急、信息服务、节能环保、城市管理等行业内外需求，充分利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强化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障体系，建设覆盖交通基础设施、运载装备的智能交通感知网络，大力推进交通要素资源数字化和在线化。

1. 完善交通基础设施运行监测体系

充分整合高速公路、普通公路、城市道路等现有运行监测设备，推动设备网络化改造及在线共享；进一步加强智能感知、环境感知、远程监控等技术手段建设，补充必要的路网运行监测点，加强对交通基础设施运行状态及环境的实时监控；整合手机信令、移动互联网等社会信息资源，完善路网运行监测体系。利用移动测量技术（MMS）采集全省主要干线公路实景影像，实现公路及公路附属设施的实景化管理；构建“数字公路”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对高速公路、普通公路等公路基础设施资产智能化管理，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的数据化管理体系；基于BIM设计、路网模型数据采集，建立统一的全生命周期管理BIM平台，创建新一代信息技术前提下的工程技术与管理应用标准，为道路设施全生命周期管理提供数据支持。

实施全省航道支持保障系统工程，加强航道水位、维护尺度、通航净空、船舶流量、水文气象等航道要素的动态监测体系建设，全面实行航标遥测遥控；加强航道整治建筑物的监控检测，建立科学的航道演变分析模型，实现航道维护管理由人工巡检制向监控值守制转变。构建“数字航道”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对西江、北江、东江及珠江三角洲水网等高等级航道基础设施资产智能化管理，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的数据化管理体系。

推进超高速无线局域网（EUHT）技术在智慧交通领域的应用示范，推动珠三角智慧交通示范区建设。选择具备条件的高速公路、地铁线路、城市地面道路和客运站场、港口，试点推进 EUHT 覆盖工作，在此基础上实现运营管理数据的实时采集、实时传输和实时计算，推动移动互联网和交通运输行业服务管理的深度融合。

2. 强化重点运输装备智能化监管能力

加强移动互联网、北斗卫星导航、无线射频识别、IC 卡电子证件等技术应用，全面推进城市轨道交通、地面公交、长途客运车辆、四类重点运输船舶以及重点物资、危险品运输车辆的卫星定位、智能监测和无线网覆盖，发展实时交通信息查询、实时精确导航、交通事故预警、道路快速救援等智能交通服务。

加强营运车辆、营运船舶能耗和污染物排放监测体系建设，建设交通运输能耗监测系统、船舶排污管理系统，实现交通运输能耗数据、污染排放数据（含机动车尾气检测数据）实时在线监控，并实现与省市县各级能源管理平台、环境信息网络平台的数据对接。

专栏1 “互联网+交通设施”重点工程

公路网协同运行管理系统工程。构建“数字公路”综合管理平台，采集全省主要干线公路实景影像，建设国家公路网交通情况调查站点，建设路网运行综合监测系统，建立全省交通路网运营管理云平台，建设公路网运行安全管理与应急处置系统，建设公路网运行分析与辅助决策系统，实现公路规划、建设、通行、养护、收费、路政、设施管理和公路检测分析等功能的集成应用，并实现路网数据的统计查询、大数据分析、运营管理评价、数据共享等衍生功能。在云平台的框架下，开发新的收费技术“蓝色通道”实现MTC和ETC车辆的不停车有效通行。

路网资产养护管理平台及养护数据中心。以实现公路网资产养护的科学管理和科学决策为目标，建设以后台养护数据中心为支撑的路网资产养护管理信息化平台，综合运用各类先进的IT技术和现代管理理念完成系统的建设。

基于BIM全生命周期智慧公路平台的管理与技术服务。开展“基于BIM全生命周期智慧公路平台的管理与技术服务”试点，依托深圳市全市路网规划、前期设计、3~5个典型项目建设及全市路网养护，基于3DGIS和BIM技术，建立统一的全生命周期管理BIM平台。

智慧公路（中山）试点项目。通过“一张网、一张图、一个平台、一个中心、和若干应用系统”建设，即建设公路通信信息网络、中山市公路行业专图、公路数据资源中心，搭建指挥监控中心，建设路政综合管理系统、路产路权管理系统、公路养护管理系统、公路桥梁信息管理系统、日常监测与应急处置系统等应用系统，在中山市市域范围内加强路网信息采集能力、整合和利用公路信息资源、加强路网综合运行分析辅助决策、改善公众信息服务质量，

航道网协同运行管理系统工程。建设航道动态监测系统，完善电子航道图，基本覆盖珠江三角洲高等级航道网；建设完善航道信息通信网络。建设基本覆盖西江、北江、东江干线及珠江三角洲水网地区高等级航道的航道动态监测系统，完善电子航道图；建设“数字航道”综合管理平台、航道网协同运行管理与应急指挥平台。

超高速无线通信系统（EUHT）试点工程。完成示范高速公路、城市公交、地铁、港口的EUHT应用示范工程建设；总结试点应用推进工作成果，深化EUHT应用推广工作，推动珠三角区域各领域EUHT网络覆盖工作获得突破并取得成效。

综合运输管理服务信息平台。建立全省统一的综合运输管理服务信息平台，完善以营运车辆运行监测系统、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系统为核心的市场监管及安全应急平台，以综合运输各领域基础信息数据库为依托的决策分析和公共服务平台。加强大数据分析，为全省交通主管部门提供跨业务、跨行业、跨区域的综合型应用，支撑应急管理、决策分析和公众服务等领域的信息化应用。

交通运输能耗与污染物排放监测系统工程。建立健全交通领域碳排放统计体系，完善行业节能减排标准体系、监督考评机制。建设交通运输能耗与环境监测系统、节能减排监督考评信息系统，建成交通运输行业环境数据中心。

（二）互联网+出行服务

充分利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传统客运生产和服务模式创新，构建 O2O 交通出行服务新业态。激发互联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力，培育开发更加多样化、个性化的“互联网+出行服务”产品，逐步实现由普遍服务向定制出行服务的转变，提供“应需而变”的优质出行服务体验。

1. 打造“一卡通行、一票到家”的全程出行链服务

进一步完善省域道路客运联网售票系统，实现三级及以上客运站联网售票开通率达到 100%，力争覆盖所有等级站；在琼州海峡开展水路客运联网售票系统建设，并逐步扩展至全省所有大中型水路客运站；在此基础上，构建覆盖全省所有等级道路客运站和大中型水路客运站的公路水路客运联网售票系统，并逐步实现实名制购票和电子凭证自动检票。选择部分客运线

路，采用市场运作方式，与广铁集团、南方航空等企业联合组织开展公铁、陆空客票联程联运试点，为群众提供“一票到家”票务及联程运输服务。

继续推进全省公共交通卡互联互通工作，加快推进全省公共交通一卡通在全省行政区域内的城乡公交、地铁、出租车、轮渡、公共自行车、城际轨道交通、道路客运、农村客运以及直通港澳客运等公共交通领域实现全面应用和一卡通行，并提供省内无差别充值消费互通等服务内容，基本实现全省公共交通一卡通在全省公共交通出行链的全覆盖。

2. 全面提升城市群公共交通服务水平

加快全省城市公交管理服务信息平台建设，推进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在城市客运企业生产管理、运营调度和安全应急等方面的应用，提高城市公交线网跨线路、跨车队运输组织、协同调度的智能化水平，逐步推进城市公共交通的网络化协调调度，以及与铁路、民航、轨道交通之间的应急联动。基于移动互联网技术，提供实时公交、定制线路到站预报等便捷化、个性化公共交通服务。

按照交通空间互联网化的发展要求，采用政企合作模式，建设全省统一的客运站及客运车船 WIFI 网络体系，基本覆盖珠江三角洲地区各城市群中综合客运枢纽、三级及以上道路客运

站、重点水路客运站、长途班车、旅游大巴、旅游客船、地铁、公交车及客运车船。基于 WIFI 网络，实现全省城市公交、出租、轮渡和轨道交通运营监管数据的科学采集，结合城市客运线路站点专项调查数据及全省公共交通一卡通刷卡数据，加强城市客运行业统计分析、服务评价监测和发展绩效考评。

3. 引导汽车后服务市场健康发展

按照“一车一档、持续跟踪”的模式，建立汽车全生命周期内维修电子跟踪记录机制，开展汽车维修配件追溯试点和“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系统建设，鼓励 O2O 汽车维修服务或连锁经营等“互联网+汽修”模式创新。

4. 积极培育综合交通出行信息服务市场

建立健全综合交通出行信息服务市场化发展政策及相关服务标准，充分发挥政府和市场双方优势，推动交通出行信息服务市场健康发展。推广省级层面交通出行手机 APP“广东交通”，为全省用户提供一个综合性的交通信息服务入口；推广广州“行讯通”、“岭南通”等系统，通过基于移动互联网 APP 为社会公众提供实时路况、出行规划、智能停车、手机召车、实时公交、公交卡在线充值和消费等多样化的出行信息服务。政企合力开展综合交通旅游服务大数据平台建设，为社会公众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交通出行、酒店预订、旅游度假等信息服务。

专栏 2 “互联网+出行服务”重点工程

“一票到家”电子客票试点工程。进一步完善道路客运联网售票系统，实现三级及以上客运站全部开通联网售票、手机 APP 售票、微信售票，并逐步扩展至全省乡镇以上客运站；实现与莲花山港、琼州海峡等的公水联网联程售票，并提供水路客运票务及出行信息服务。继续扩大联网联程售票范围，逐步实现与毗邻省份、铁路、民航的联程售票；开发电子客票管理系统，全面推行客票实名制，在三级及以上客运站实现电子凭证自动检票；试点开通铁路、民航与公路、水路联程售票。

公共交通一卡通（岭南通）推广工程。全面落实《广东省公共交通一卡通管理办法》，基本实现“岭南通”在全省公共交通出行链的全覆盖；进一步加强和深化全省公共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考核改革，将“岭南通”装机率、正常实用率和互联互通实效作为衡量企业运营绩效和发放政府补贴的重要依据；建设全国区域一卡通的清分结算中心，完成与全国交通一卡通的互联互通工作；建立基于全省公共交通一卡通的票证服务系统，强化数据挖掘分析，使用“岭南通”交易数据作为省交通运输管理部门的重要决策依据。

客运站及客运车船 WIFI 网络试点建设工程。基本覆盖珠三角主要城市综合客运枢纽、三级及以上道路客运站、重点水路客运站、长途班车、旅游大巴、旅游客船、地铁、公交车及客运车船。应用领域逐步推广至全省所有重要的客运站及客运车船，增加行业服务即时评价功能。

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信息服务平台。建立覆盖全省的汽车电子健康档案数据采集与交换系统和信息服务体系，基本覆盖全省一、二、三类维修企业，实现维修企业相关数据的及时、准确上传，实现车主对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的实时查询和服务评价，实现与全国平台数据互联互通。

交通旅游服务大数据应用示范工程。以广州、东莞、惠州、梅州等地级市为试点城市，整合汇聚交通、旅游、公安、气象等跨部门的数据资源，形成交通旅游大数据，以提高个人及企业用户旅游出行的高效、安全、方便、快捷、一站式以及提高政府决策、监管、服务和应急保障能力为目标，开展大数据融合创新应用，全面提高交通及旅游服务行业管理和服务水平，开展覆盖省市两级的交通旅游服务大数据应用示范工程建设。

（三）互联网+物流服务

加强市场培育，积极推动公益性、商业性物流信息平台建设及互联互通，共同打造全省乃至泛珠江三角洲地区的物流信息服务网络；大力推广电子运单、甩挂运输，推动公水、公铁、江海等多式联运发展，打造“一单到底”的全程物流信息服务。

1. 打造“一单到底”多式联运服务

以深圳港、广州港等重点港口为依托，以在建的广东省交通电子口岸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国家集装箱海铁联运物联网应用（深圳港）示范工程为基础，基于标准化的货运电子运单，

全面推进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海关、检验检疫等信息资源的整合，打通物流信息链，建立大范围协同、实时、准确、高效的多式联运公共信息平台，以“一单到底”的全程物流信息服务，促进铁水、公水等多式联运的发展。

按照政府引导、协会牵头、企业运作的原则，以深圳、广州和香港货运物流企业为主体，组建粤港澳—东盟甩挂运输联盟，开展粤港澳—东盟甩挂运输系统建设。利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北斗定位系统等技术，加强对甩挂运输车辆（挂车、拖车）的智能感知；推进联盟内企业间甩挂运输车辆信息、电子运单信息等的交换共享，实现跨方式、跨企业甩挂运输生产组织的智能化调度，特别是以半挂车为标准荷载单元的水路滚装运输，提高货运生产效率。

2. 大力推进物流平台互联互通

以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广东区域交换节点为基础，进一步完善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推进货运车辆与货运枢纽场站、港口码头、物流园区、配送网点等信息的互联互通。加强市场培育，积极推动公益性、商业性物流信息平台建设及互联互通，推进货运车辆与货运枢纽场站、港口码头、物流园区、配送网点等的信息互联互通，共同打造全省乃至泛珠江三角洲地区的物流信息服务网络。

专栏3 “互联网+物流服务”重点工程

多式联运公共信息服务平台。以广东铁路国际物流基地（东莞石龙）和深圳港、广州港等重点港口为依托，以集装箱、甩挂运输为切入点，试点开展跨方式数据交换和业务协同，为物流全产业链提供跨企业、跨运输方式的物流跟踪、信用共享等服务。全面推进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海关、检验检疫等信息资源的整合，建立大范围协同、实时、准确、高效的多式联运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粤港澳—东盟甩挂运输系统示范工程。选择深圳、广州和香港若干家大型物流企业，引导企业开展甩挂运输运营调度系统建设；在企业平台基础上，试点建设甩挂运输公共服务信息系统及智慧运营监管平台。依托广州港、深圳港，开展公水、江海联运的滚装运输试点；加强与广铁集团的协作，开展铁路滚装运输试点；建设甩挂运输运行分析与服务系统。

货运物流电子运单监管试点工程。选择有代表性的货运物流企业，开展货物运输电子运单试点，建设货运物流电子运单管理系统。推广货物运输电子运单，建设全省统一的货物运输监管平台，实现与运政管理系统、车辆/船舶动态监控系统的协同联动。

（四）互联网+政务服务

加快推进基于互联网的交通行政许可、综合执法、市场监管、安全应急处置等交通监管新模式向基层延伸，推进跨区域、跨部门业务协同，全面提升交通治理能力。大力推进交通信息资源的整合汇聚和开放共享，强化交通大数据挖掘分析，实现政府“用数据说话、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决策”。

1. 大力推进行业监管在线协同

进一步巩固交通运输网上在线许可建设成果，实现省、市两级交通行政审批事项和非行政审批事项的全流程“一站式”在线办理，实现全流程网上跟踪、查询和全过程监督；大力推进许可证件（书）数字化，实现跨部门、跨区域交通行政许可信息在线共享，并积极对接各级人民政府的网上政务服务平台。

建设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系统，促进公路路政、道路运政、水路运政、航道行政、港口行政五个交通行政执法门类之间业务协同；稳步推进非现场执法，实现违法行为的自动在线筛查、取证；推进执法案件数据分析应用，推进全省及与周边省份交通行政执法信息异地共享互认。

建设省市两级协调联动的综合交通运输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系统（TOCC），覆盖省级和重点城市。建设覆盖公路、航道、道路运输、港口的综合交通运输运行与辅助决策系统，实现动态运行监测、预测预警和辅助决策分析等功能，并进一步强化与铁路、民航、邮政等运输方式基本信息与运行信息的汇聚分析、发展态势的综合研判，开发交通经济运行分析、规划政策实施效果评价等功能，增强综合交通运输协同监管和宏观决策能力。

建设广东省交通科技创新服务平台，整合广东省交通科技资源，以交通大数据为基础，以“互联网+”交通科技信息服务

体系为支撑，建设由政府、企业、优势科研单位、高诚信度的中介组织和科技资源丰富的相关机构等参与的科技创新服务信息平台，从而支撑资源共享、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信息服务、人才培养、科技金融等交通科技创新活动，改善我省交通行业创新创业环境，优化创新资源品质，增强科技创新能力。

2. 促进交通运输信息资源开放共享

全面推进交通基础设施、运载装备、经验业户、从业人员等基本要素以及交通证件、执法案件、货运单据、客运票据等核心要素的数字化，建设完善全省行业基础数据库。建设广东省交通运输信息资源目录信息库和目录服务系统，形成行业信息资源目录服务体系；依托已建的省厅交通数据中心和云浮数据备份中心，进一步推进行业基础数据和共享程度高的业务数据的全省汇聚，建设形成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中心。

制定交通运输公共数据开放清单，明确数据开放范围、内容与获取方式，约定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运输企业数据开放共享的权利、责任和义务。建设基于互联网的交通运输公共数据开放共享平台，实现行业内基础数据和运行数据的交换共享；大力推进公共数据资源按规定向社会开放，优先开放高价值数据，以通用格式向社会提供完整、及时、准确的数据查询、下载服务。联合企业和社会力量，加快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进数据产品化和商品化。

专栏4 “互联网+政务服务”重点工程

交通运输网上办事大厅完善工程。实现省、市两级交通行政审批事项和非行政审批事项的全流程“一站式”在线办理；依托“广东交通”手机APP，开发交通运输网上办事大厅手机版。

交通综合行政执法非现场执法系统。开展交通综合行政执法非现场执法系统试点工程建设；升级交通综合执法监控指挥系统，实现执法力量指挥调度功能，建设非现场执法预警取证平台；升级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建设超限超载综合监管平台。进一步完善违法行为智能化取证体系；实施交通综合行政执法非现场执法系统推广工程，逐步覆盖全省所有地市。

综合交通运输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系统（TOCC）。建立工作组和协调机制，完成工程立项前期工作。完成综合交通运输运行与辅助决策系统、智能交通仿真平台、安全监督与应急处置系统建设，完成省级、试点城市工程建设。

广东省交通科技创新服务平台。根据交通科技创新活动的“全链条设计、一体化实施管理”的建设思路，建设三个核心子平台和一个保障子平台，即研发需求服务子平台、研发支持服务子平台、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子平台三个核心子平台，以及科技评估服务子平台一个支撑保障子平台，服务行业各级主管部门、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协会组织、科技服务机构等。

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中心及开放共享平台。制定管理政策制度，建立交通运输大数据统一的标准和规范，编制数据共享清单和开放清单；建设全省统一的交通运输目录信息库和目录服务系统，完成已经汇聚到省厅交通运输大数据中心的信息资源著录工作。完成省厅及各直属单位、重点运输企业信息资源著录工作；完善行业数据资源交换共享平台；建设统一的交通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完善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中心，深化大数据分析，开发交通经济运行分析、规划及政策实施效果评价等功能。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政策扶持。认真研究网络约租车、在线定制公交、网约汽车保养等“互联网+交通运输”新业态，系统分析现行交通运输管理政策、法规、标准规范与“互联网+交通运输”新业态的不适应性，加快推动相关政策法规的制修订，重点明确新业态企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明确交通主管部门的监管重点、责任和义务，鼓励和培育“互联网+交通运输”服务新产品和新业态发展。

(二) 加大数据开放。完善行业信息资源的采集、维护、共享等责权利体系，制定交通运输信息资源目录和公共数据开放共享清单，全面推进行业内外交通信息资源共享和向社会开放。政府开放的公共数据应该是完整的、及时的、机器可处理的、无歧视的、通用格式的数据，避免造成新的数据垄断，鼓励各类社会机构创新应用。

(三) 保障资金投入。统筹安排相关经费，纳入各年度财政预算，保证各项任务人力物力有效投入。积极争取省政府互联网+行动计划相关资金对交通领域的支持。创新交通信息化发展的投融资模式，努力拓宽投融资渠道，鼓励采用 PPP 等工程建设新模式，吸纳更多社会力量参与交通运输信息化发展。

(四) 加强统筹协调。按照事权划分及各部门职责，分解行业“互联网+”各项行动目标和任务，落实具体责任部门，并

建立健全项目绩效考核制度，推动各项行动落实到位。制定详细实施计划，加强与行业信息化“十三五”发展规划统筹协调，保证重点工程能分步骤、分领域有序推进。

附表：“互联网+便捷交通”重点建设项目分工表

附表

“互联网+便捷交通”重点建设项目分工表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2017—2020年）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推进方式
(一)	互联网+交通设施				
1	公路网协同运行管理系统	建成“数字公路”综合管理平台，完成对全省主要干线公路实景影像采集；开展国家公路网交通情况调查站点建设；整合公路运行监测信息资源，补充完善采集设备，建设完善路网运行综合监测系统；建设公路网运行安全管理与应急处置系统、公路网运行分析与辅助决策系统。	省公路管理局	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省交通集团、省南粤交投公司、广州交投公司、深高速、东莞路桥公司等	政府主导
2	路网资产养护管理平台及养护数据中心	建设“一个平台、一个中心、三大体系、十大应用”（公路网资产养护管理信息化平台；养护数据中心；数据标准化体系、信息安全保障体系、综合运维管理体系；路面、桥涵、隧道、边坡、交安、机电六大专业技术状况管理子系统和养护基础数据、养护工程、养护科研、辅助决策四大综合管理子系统），实现公路基础数据库、公路GPS采集维护、路面管理、桥涵管理等各类养护专业和养护综合管理功能的有机统一。	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市场主导
3	基于BIM全生命周期智慧公路平台的管理	开展“基于BIM全生命周期智慧公路平台的管理与技术服务”试点，依托深圳市全市路网规划、前期设计、3~5个典型项目建设及全市路网养护，基于	深圳市交通运输委	深圳高速顾问有限公司	政企合作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2017—2020年）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推进方式
	与技术服务	3DGIS和BIM技术，建立统一的全生命周期管理BIM平台，具体建设包括：道路规划管理子系统开发、前期管理系统开发（含BIM设计与设计管理）、建设管理系统开发、养护管理系统开发，推动智慧公路建设。			
4	智慧公路（中山）试点项目	依托成熟的通信网络及完善的数据资源，深度挖掘业务需求，建设覆盖中山市市域的路网运行监测、公路养护管理、公路路政管理、建设项目管理、桥梁管理、应急调度指挥、出行信息服务等信息化应用系统。	中山市公路局	\	政府主导
5	航道网协同运行管理系统	依托全省航道支持保障系统工程，建设航道动态监测系统（含航标遥测遥控系统、水位遥测系统、船舶流量监测系统、桥梁净高显示系统），完善电子航道图，基本覆盖西江、北江、东江干线及珠江三角洲水网地区高等级航道；建设完善航道信息通信网络；开发航道演变分析模型，建设“数字航道”综合管理平台、航道网协同运行管理与应急指挥平台（含船闸管理系统）。	省航道局	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	政府主导
6	超高速无线局域网（EUHT）智慧交通应用示范工程	完成示范高速公路、城市公交、地铁、港口的EUHT应用示范工程建设；总结试点应用推进工作成果，深化EUHT应用推广工作，推动珠三角区域各领域EUHT网络覆盖工作获得突破并取得成效。	厅科技处、新岸线公司	厅办公室、综合规划处、综合运输处、基建管理处、收费管理处、安全监督处、厅港航局港口处，示范	市场主导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2017—2020年）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推进方式
				城市交通局（委）、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相关示范企业	
7	综合运输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建立全省统一的综合运输管理服务信息平台，完善以营运车辆运行监测系统、重点营运车辆联网联控系统为核心的市场监管及安全应急平台，以综合运输各领域基础信息数据库为依托的决策分析和公共服务平台，提供“互联网+”车辆年度审验等便民服务。加强大数据分析，为全省交通主管部门提供跨业务、跨行业、跨区域的综合型应用，支撑应急管理、决策分析和公众服务等领域的信息化应用。	厅综合运输处	省道路运输管理局、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	政府主导
8	交通运输能耗与环境监测系统	建立健全交通领域碳排放统计体系，完善行业节能减排标准体系、监督考评机制。建设交通运输能耗与环境监测系统、节能减排监督考评信息系统，建成交通运输行业环境数据中心。	厅综合规划处	厅综合运输处、基建管理处、科技处、港航局水运处、港航局港口处、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	政企合作
（二）互联网+出行服务					
9	“一票到家”电子客票试点工程	进一步完善道路客运联网售票系统，实现三级及以上客运站全部开通联网售票、手机APP售票、微信售票，并逐步扩展至全省乡镇以上客运站，逐步实现与毗邻省份、铁路、民航的联程售票；实现与莲花山港、琼州海峡等的公水联网联程售票，并提供	厅综合运输处	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厅港航局水运处、琼州海峡轮渡运输管理办公室、省航运集团、广铁集团、南方	市场主导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2017—2020年）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推进方式
		水路客运票务及出行信息服务；试点开通铁路、民航与公路、水路联程售票。开发电子客票管理系统，全面推行客票实名制，在三级及以上客运站实现电子凭证自动检票。		航空、南粤通公司	
10	公共交通一卡通推广工程	基本实现“岭南通”在全省公共交通出行链的全覆盖；建设全国区域一卡通的清分结算中心，完成与全国公交一卡通的互联互通工作。加快研发推广新一代公交智能卡（兼容交通运输部标准及银联卡标准的CPU卡或虚拟卡），改造现有的发卡、充值、清结算、密管、客服系统和消费受理系统；强化数据挖掘分析。	厅综合运输处	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各地市交通局（委）、岭南通公司	市场主导
11	客运站及客运车船WIFI网络试点建设工程	实现WIFI网络基本覆盖珠三角主要城市综合客运枢纽、三级及以上道路客运站、重点水路客运站、长途班车、旅游大巴、地铁、公交车等客运车船。并逐步推广至全省所有重要的客运站及客运车船，增加行业服务即时评价功能。	厅综合运输处、港航局水运处	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各地市交通运输局（委）、各客运枢纽、站场	市场主导
12	汽车维修电子健康档案信息服务平台	建立覆盖全省的汽车电子健康档案数据采集与交换系统和信息服务体系，基本覆盖全省一、二、三类维修企业，实现维修企业相关数据的及时、准确上传，实现车主对汽车电子健康档案的实时查询和服务评价，实现与全国平台数据互联互通。	厅综合运输处	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市场主导
13	交通旅游服务大数据应用示范工程	以广州、东莞、惠州、梅州等地级市为试点城市，整合汇聚交通、旅游、公安、气象等跨部门的数据资源，形成交通旅游大数据，以提高个人及企业用户旅游出行的高效、安全、快捷、一站式以及提高	厅科技处	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广州、东莞、惠州、梅州交通运输局（委）、粤运交通	政企合作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2017—2020年）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推进方式
		政府决策、监管、服务和应急保障能力为目标，开展大数据融合创新应用，全面提高交通及旅游服务行业管理和服务水平，开展覆盖省市两级的交通旅游服务大数据应用示范工程建设。		公司、东莞交投集团	
（三）互联网+物流服务					
14	多式联运公共信息服务平台	以广东铁路国际物流基地（东莞石龙）和深圳港、广州港等重点港口为依托，以集装箱、甩挂运输为切入点，试点开展跨方式数据交换和业务协同，为物流全产业链提供跨企业、跨运输方式的物流跟踪、信用共享等服务。在此基础上全面推进铁路、公路、水路、民航、邮政、海关、检验检疫等信息资源的整合，建立大范围协同、实时、准确、高效的多式联运公共信息平台。	厅综合运输处	深圳港、广州港、中外运广东公司、广铁集团	市场主导
15	粤港澳—东盟甩挂运输系统示范工程	选择深圳、广州和香港若干大型物流企业，引导企业开展甩挂运输运营调度系统建设；在企业平台基础上，试点建设甩挂运输公共服务信息系统及智慧运营监管平台。依托广州港、深圳港，开展公水、江海联运的滚装运输试点；加强与广铁集团的协作，开展铁路滚装运输试点；建设甩挂运输运行分析与服务系统。	厅综合运输处	广州港、深圳港、广铁集团、大型物流企业、粤港澳物流联盟和甩挂运输企业	市场主导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2017—2020年）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推进方式
16	货运物流电子运单监管试点工程	选择有代表性的货运物流企业，开展货物运输电子运单试点，建设货运物流电子运单管理系统。在此基础上建设全省统一的货物运输监管平台，实现与运政管理系统、车辆/船舶动态监控系统的协同联动。	厅综合运输处	省道路运输管理局、大型货运物流企业	政企合作
(四)	互联网+政务服务				
17	交通运输网上办事大厅完善工程	实现省、市两级交通行政审批事项和非行政审批事项的全流程“一站式”在线办理；依托“广东交通”手机APP，开发交通运输网上办事大厅手机版。	厅办公室	厅综合规划处、综合运输处、基建管理处、收费管理处、港航局水运处、港航局港口处、省公路管理局、航道局、省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	政府主导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2017—2020年）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推进方式
18	交通综合行政非现场执法系统	开展交通综合行政非现场执法系统试点工程，建设省级和5~6个试点城市系统；升级交通综合执法监控指挥系统，实现执法力量指挥调度功能，建设非现场执法预警取证平台；升级交通综合行政执法系统；建设大件运输许可及超限超载综合监管平台。进一步完善违法行为智能化取证体系；实施交通综合行政非现场执法系统推广工程，逐步覆盖全省所有地市。	厅综合行政执法局	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	政府主导
19	综合交通运输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系统（TOCC）	开展综合交通运输运行与辅助决策系统、智能交通仿真平台、安全监督与应急处置系统建设，覆盖省级和试点城市。	厅安全监督处、科技处、试点城市交通局（委）	省交通运输档案信息中心	政府主导
20	广东省交通科技创新服务平台	建设三个核心子平台和一个保障子平台，即研发需求服务子平台、研发支持服务子平台、成果转化与推广服务子平台三个核心子平台，以及科技评估服务子平台一个支撑保障子平台。	厅科技处	厅档案信息中心、省交通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政府主导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建设内容（2017—2020年）	牵头部门	参与部门	推进方式
21	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中心及开放共享平台	完善行业数据资源交换共享平台；建设统一的交通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完善综合交通运输大数据中心，深化大数据分析，开发交通经济运行分析、规划及政策实施效果评价等功能。	厅综合规划处、综合运输处、科技处、厅档案信息中心	厅政策法规处、基建管理处、收费管理处、地方铁路处、厅综合行政执法局、省公路管理局、省航道局、省道路运输管理局	政企合作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厅有关处室。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7年5月26日印发
